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了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变为 590,473,477，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际为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转增 236,189,390 股，转增后股本为 826,662,867 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90,881,4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了变化，具体如下：因公司完成了 408,015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总股本由 590,881,492 股减为 590,473,47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

3、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

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 590,473,477 股为基数，其中回购股份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00000 股。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90,473,477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826,662,867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 年 6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 年 6 月 9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止 2020 年 6 月 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20 年 6 月 9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六、本次所送（转）股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0 年 6 月 9 日】。

七、股本结构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公积金转增	本次变动后
------	-------	-------	-------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44,696,647	7.57%	17,878,658	62,575,305	7.5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5,776,830	92.43%	218,310,732	764,087,562	92.43%
三、总股本	590,473,477	100%	236,189,390	826,662,867	100%

（注：上表数据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办理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826,662,867 股摊薄计算，2019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1448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SOHO3Q 二层证券部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陈九飞、冉钦

咨询电话：0411-81760071

咨询邮箱：eric.chen@mygymchina.com, sarah.ran@mygymchina.com

九、备查文件

-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公司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3 日